

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 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小数点后保留位数 并修订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

为更好的服务投资者,经与托管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,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,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决定自2021年7月20日起,调整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(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)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小数点后保留位数。根据上述事项,本公司相应修订《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《基金合同》”)和《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》(以下简称“《托管协议》”)的相关条款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:

一、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小数点后保留位数调整方案

将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小数点后保留位数由小数点后3位变更为小数点后4位,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。

二、修订《基金合同》及《托管协议》部分条款

根据调整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小数点后保留位数事宜对《基金合同》的“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”、“基金资产的估值”部分进行调整。根据修订的《基金合同》,本公司对《托管协议》进行了修订。修订内容详见附件。

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(www.efunds.com.cn)查阅本基金修订后的《基金合同》《托管协议》全文。本公司将更新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。

三、重要提示

此次调整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小数点后保留位数及相应修订《基金合同》《托管协议》属于《基金合同》规定的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可以协商一致变更《基金合同》的事项,并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,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基金合同》的规定。

本次修订后的《基金合同》《托管协议》将自2021年7月20日起生效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:

客户服务电话:400-881-8088

网址:www.efunds.com.cn

风险提示: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,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(更新)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(更新)等基金法律文件,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,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,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,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,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,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,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,由投资者自行承担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:《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修订说明》

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1年7月16日

附件: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、托管协议修订说明

一、基金合同

章节	原文	修订
六、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	1.申购和赎回的价格、费用及其用途 2.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,保留到小数点后三位,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,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。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,并在T+1日内公告。遇特殊情况,基金份额净值可以适当延迟计算并公告。	1.申购和赎回的价格、费用及其用途 2.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,保留到小数点后四位,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,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。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,并在T+1日内公告。遇特殊情况,基金份额净值可以适当延迟计算并公告。
十四、基金资产的估值	4.估值程序 1.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,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,精确到0.0001元,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,国家另有规定的,从其规定。 (5)估值错误的处理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、适当、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、及时性。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3位以内(含第3位)发生差错时,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。	4.估值程序 1.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,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,精确到0.00001元,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,国家另有规定的,从其规定。 (5)估值错误的处理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将采取必要、适当、合理的措施确保基金资产估值的准确性、及时性。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4位以内(含第4位)发生差错时,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。

二、托管协议

章节	原文	修订
八、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和会计核算	(一)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、复核与完成的时间及程序 1.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负债后的金额。 基金份额净值是指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,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,精确到0.0001元,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,国家另有规定的,从其规定。 (二)基金份额净值错误的处理方式 (1)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3位以内(含第3位)发生差错时,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;基金份额净值出现错误时,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予以纠正,通报基金托管人,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;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.25%时,基金管理人应当及时公告,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;当基金份额净值计价错误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.5%时,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公告,通报基金托管人,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。 (3)当基金份额净值计价错误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.5%时,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,通报基金托管人,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。 (4)当基金份额净值计价错误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.5%时,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,通报基金托管人,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。 (5)当基金份额净值计价错误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.5%时,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,通报基金托管人,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。	(一)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、复核与完成的时间及程序 1.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资产净值是指基金资产总值减去负债后的金额。 基金份额净值是指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基金份额总数,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,精确到0.00001元,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,国家另有规定的,从其规定。 (二)基金份额净值错误的处理方式 (1)当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4位以内(含第4位)发生差错时,视为基金份额净值错误;基金份额净值出现错误时,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予以纠正,通报基金托管人,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;错误偏差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.25%时,基金管理人应当及时公告,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;当基金份额净值计价错误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.5%时,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公告,通报基金托管人,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。 (3)当基金份额净值计价错误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.5%时,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,通报基金托管人,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。 (4)当基金份额净值计价错误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.5%时,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,通报基金托管人,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。 (5)当基金份额净值计价错误达到基金份额净值的0.5%时,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,通报基金托管人,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。